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3 年 5 月**

## 目 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 .....	5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 .....	1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三 .....	18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8
议案四 .....	24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4
议案五 .....	25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5
议案六 .....	2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6
议案七 .....	30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制定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0
议案八 .....	32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制定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2
听取事项.....	34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4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会议须知如下：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程序。如股东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发言。股东的发言或提问应当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3 分钟，每位股东发言不超过两次，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四、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五、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本次股东大会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六、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形成的决议将在会议结束后以公告形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

八、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九、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8）。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5 月 9 日 13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现场会议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丽安环路 2 号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三、召集人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四、主持人

董事长叶福忠先生

### 五、现场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 主持人介绍现场出席人员到会情况
- (三)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 (四) 主持人提名并选举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全体与会股东举手表决确定
- (五) 宣读议案
- (六) 独立董事对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 (七) 与会股东对议案进行讨论审议，回答提问
- (八) 现场投票表决
- (九) 主持人宣布暂时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会议主持人宣布复会，宣布表决结果，宣读会议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二)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本报告期内的公司经营和董事会工作情况，以董事会名义编制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以审议。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2022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年度公司的总体经营概况

2022年，在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领导下，公司励精图治，对外积极拓展公司业务及市场占比，对内强化产品质量把关的同时不断提高员工素质培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务收入188,896.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44%；实现净利润10,086.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086.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0%。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了公司治理机构在重大事项上的决策职能，会议讨论了如下议案并做出决议：

序号	召开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2年1月1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2年2月20	第二届董事	1.《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日	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2年3月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报出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9.《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2年3月2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申请融资担保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2年7月12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向银行申请集团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2年8月26日	第二届董事	1.《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

	日	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7	2022年9月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报出财务报告的议案》
8	2022年9月26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 《关于向银行申请集团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22年10月1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0	2022年11月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1	2022年12月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1.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议案》
			23.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4.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25.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	2022年12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叶福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 《关于聘任葛育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八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 （五）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马知方、蒋苏德、倪宣明、田景岩在各自任职期间内均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不存在缺席的情形，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并被公司予以采纳，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 （六）董事会换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叶福忠、叶程洁、陆亚栋、刘雪梅、叶卓强、蒲德余、唐松燕、马知方（独立董事）、蒋苏德（独立董事）、倪宣明（独立董事）、田景岩（独立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2023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2年以来，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经过全体员工的努力，各项工作进行了全面的展开，完成了上市工作，“云中马”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总体上公司取得了让人欣喜的成绩。在新的年度里，公司处于全新的发展阶段，公司将继续保持积极发展的势头，董事会也将会尽全力做好统筹工作。新一年的工作计划如下：

### （一）以党建为领导，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党委将充分发挥党组织在企业发展中的领导作用，通过不断加强各党支部的建设，充分发挥党员在企业发展中的带头作用，以提升公司的凝聚力。

### （二）确定并完成经营发展目标

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结合公司本年度发展情况，建立更加清晰的发展目标和计划，将任务分解下达至各个管理部门，以切实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并做好整个公司各部门之间的协同工作，做好生产、组织、管理的三方统一，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整体发展水平，达成更高更好的业绩目标。

### **（三）规范企业内部管理**

在新的一年里，董事会要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完善公司内部的管理结构。同时加强内部制度的制定，优化公司控制流程，提升各部门之间的关联性。此外，要进一步做好风险预测工作，提前制定风险规避计划，增加公司的应对能力，保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四）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的规章制度，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信息披露工作以及内幕知情人的管理工作。确保公司的发展运营合法合规，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时效性和完整性。同时董事会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联系和沟通，多和投资者进行交流，使投资者可以更全面地了解公司，实时知晓公司发展情况，坚定投资的决心，建立公司与投资者和谐的相处关系，共同促进公司发展。

### **（五）加强企业品牌建设，提升社会责任感**

公司在追求经济发展的同时，也要坚持对品牌的建设，依托高品质的产品和高口碑的服务，进一步提升“云中马”的品牌影响力。同时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对外需要优化与供应商、客户伙伴的合作关系以及中小投资者的投资关系，对内要加强企业内部员工思想工作，努力改善和提高员工的生活环境及待遇水平。同时要做好回馈社会工作，积极参与各项公益社会活动，并对企业内困难员工及家庭给与更多的关照。

议案二

##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以监事会名义编制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以审议。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浙江云中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履行义务，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重大决策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监事会在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1	2022 年 1 月 15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	2022 年 3 月 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报出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3	2022 年 9 月 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报出财务报告的议案》
4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	2022 年 11 月 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2022 年 12 月 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修订〈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2.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li> <li>3.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li> <li>4.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li> <li>5. 《关于提名单晓秋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li> <li>6. 《关于提名叶秀榕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li> <li>7.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li> </ol>
7	2022 年 12 月 26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选举单晓秋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li> </ol>

##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等方面进行监督，经认真审议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以及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各项决议的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各项决议的形成都是以实现公司利益、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重大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的

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和使用。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按照预定计划实施。报告期内，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开展，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 2022 年度的所有重大方面都得到有效的内部控制。

### （五）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并按照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备案。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事件。

## 三、2023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监事会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

2023 年，监事会将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技能，创新工作方法，提升监事履职的专业能力；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监督，建

立高效的沟通渠道和方式，促进公司业务的高效进行；通过定期检查和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及时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保证公司的财务报告及时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认真履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合理的职责，借助内部管理制度的提升加强公司对外投资、财务管理、资产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和审计报告，本公司编制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予以审议。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已完成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 2022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同期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上一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
营业收入	1,888,961,192.36	1,710,322,254.53	1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62,792.18	120,077,189.29	-1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077,933.83	120,881,056.64	-3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77,337.44	135,991,426.40	-137.78
基本每股收益	0.93	1.14	-18.42
稀释每股收益	0.93	1.14	-1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5%	25.80%	减少 9.55 个百分点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151,963,645.71	1,335,698,409.44	6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245,548,352.89	518,172,730.52	140.37
-------------------	------------------	----------------	--------

## 二、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 期 末 余 额	105,000,000.00	41,798,679.56	43,762,693.91	327,611,357.05	518,172,730.52
本 年 期 初 余 额	105,000,000.00	41,798,679.56	43,762,693.91	327,611,357.05	518,172,730.52
本 期 增 减	35,000,000.00	591,512,830.19	9,744,230.70	91,118,561.48	727,375,622.37
本 年 期	140,000,000.00	633,311,509.75	53,506,924.61	418,729,918.53	1,245,548,352.89

末 余 额					
-------------	--	--	--	--	--

###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一) 资产负债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	说明
应收账款	201,750,909.75	216,875,958.35	-6.97	2022 年末收款良好
预付款项	69,023,797.99	6,667,949.20	935.16	公司预估坯布价格已在低位，预付坯布款，锁定价格
固定资产	427,680,688.58	305,937,214.74	39.79	机器设备采购
长期待摊费用	3,108,443.43	0.00	0	排污权指标有偿使用费 285 万元
应付账款	116,115,432.13	258,946,007.57	-55.16	公司预估坯布价格已在低位，锁定价格预付款增加，应付款减少

#### (二) 利润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	说明
----	-----	-----	----------	----

营业收入	1,888,961,192.36	1,710,322,254.53	10.44	收入上升 1.79 亿， 增幅 10.44%
营业成本	1,718,133,864.24	1,464,462,338.44	17.32	成本上升 2.54 亿， 增幅 17.32%
销售费用	8,493,884.59	10,569,199.27	-19.64	销售费用下降 0.02 亿，降幅 19.64%
管理费用	39,604,512.89	40,614,530.49	-2.49	管理费用下降 0.01 亿，降幅 2.49%
营业外支出	109,208.26	7,907,893.16	-98.62	2021 年污水池技 改损益 665 万元

## (三) 现金流量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	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 劳务收到的现 金	1,889,326,304.26	1,392,349,423.85	35.69	本期比上期增 加 4.97 亿，增 幅 35.69%
购买商品、接受 劳务收到的现 金	1,738,518,971.74	1,073,321,995.37	61.98	本期比上期增 加 6.65 亿，增 幅 61.98%
支付的各项税 费	79,745,953.85	73,562,076.63	8.41	本期比上期增 加 0.06 亿，增 幅 8.41%

## 四、其他财务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2022 年度的审计报告。

### （二）其他财务情况

#### 1、非经常性损益

2022 年度，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皆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784,858.35 元。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5	0.93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4	0.78	0.78

议案四

##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本公司编制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予以审议。具体内容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

##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611.23 万元。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80 万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54%。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六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务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执业素养,鉴于在之前聘任期间,能够履行职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的为公司出具审计意见,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时考虑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表现,本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1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 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	------	-----	--------------------------

###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邓德祥	2006年	2004年	2006年	2019年	凯恩股份、凯伦股份、罗博特科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邓德祥	2006年	2004年	2006年	2019年	凯恩股份、凯伦股份、罗博特科等
	顾利梅	2016年	2016年	2016年	2019年	云中马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义国兵	2013年	2011年	2013年	2022年	福然德、蔚蓝锂芯、江南化工等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

##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制定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规范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勤勉尽职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现对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确认如下：

对董事 2022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经董事会确认，结合本公司所在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职务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4.8 万元/年（税前）。

### 2023 年度薪酬方案：

结合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的薪酬水平，特制定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未担任公司管理职务、不参与公司日常事务管理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标准为 4.8 万/年（税前）。

####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为含税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八

###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制定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规范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监事勤勉尽职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2022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职务薪酬。

#### 2023 年度薪酬方案：

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监事的薪酬水平，特制定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

#####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 四、其他规定

1、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为含税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听取事项

##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结合全年工作情况，编制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听取。